



承认人生抛物线

我没有大学文凭,要想自己闯出一条路来,就必须要有自己的特长,还得敢拼。1982年,我参加在上海召开的第三次《红楼梦》学术研讨会,一些专家、学者谈到康熙皇帝,就有人感叹,至今尚未有一部描写雄才大略的康熙皇帝的文学作品,实在遗憾。我就大胆地冒了一句:“我来写?”

创作生活是非常艰苦的,冬天夜里写到凌晨两三点钟,实在瞌睡,就用烟头烫自己的胳膊,驱赶疲劳。当时写完《康熙大帝》第一卷时,我因为过度疲劳得了“鬼剃头”,女儿摸着我的头说,这一块像尼加拉瓜,这一块像苏门答腊,这一块像琉球群岛……

帝王三部曲写完,《雍正王朝》播出第三天,我从收发室取报纸回来后,半边身子一麻,中风了。当时《乾隆大帝》第6卷还没写完,剩余的十几万字是在中风后写的。写最后十

几万字时,我心里想,老天爷总是不会给人完美,总会留点遗憾。但我还没到顶点,管他后果如何,拼了,不要留这十几万字的遗憾。

写完那十几万字,实际上我也不能再做长篇小说了。长篇小说有点像盖楼房的水泥浇注。不可能停下来第二天再浇,否则整个工程就失败了。现在就写短随笔、散文,写点人生感受。

人啊,要有这样的勇气,承认人生是个抛物线,有上有下;上到顶点,当人生的线开始向下,无论怎样努力,还是向下。任何一个完美的线条都是曲线的,抛物线才是最美的。上升阶段时考虑怎样达到极峰,下落时,就得考虑怎样闪亮一些。我常想自己当初的理想是什么,不就是上街买个烧鸡一类的东西不假思索么?上帝给了你什么,百倍千倍万倍了,不能再贪心了。

(二月河 71岁著名作家)

我的第一场戏

记忆中总有一些让我们落泪的东西,在岁月的涤荡中,它们都变成晶莹的琥珀。

母亲与父亲离异那一年,我才7岁。我和姐姐周文姬、妹妹周星霞一同被判给了母亲。为了维持生活,母亲一人打了两份工。那时,正是我们仁长身体的时候,所以不管生活多么困难,每个星期,母亲都要称点肉或买尾鱼给我们加餐,可自己却舍不得吃。每当吃这些丰富的“大餐”时,菜一上桌,我就把菜端到自己的身边,专挑好的吃。姐姐妹妹也从不和我争。但我总是胡闹,吃两口就丢到一边的碟子里。我动过的,姐姐妹妹哪还肯吃。为了不浪费,母亲只好拿过来自己吃掉。为这事,母亲没少批评我,但是一点作用都没有。好在我别的方面表现都很好,母亲也就随我了。

可是有一次,母亲真的生气了。那时母亲两个月没发工资,好不容易从娘家弄来一些钱,买了几只鸡腿,烧得金黄喷香。菜刚上桌,我就小猴似的爬上桌,用手抓起一只鸡腿就啃,边啃还边冲姐姐妹妹挤鬼脸。结果手一滑,鸡腿掉地上了,沾满了尘土,我们三个谁都

不肯吃。母亲又生气又心疼,买这几只鸡腿容易吗?再想想我平时的顽皮表现,母亲决定这次要好好教训我。她取来一根桑树条,狠狠地抽我:“让你顽皮,让你不知珍惜!”直到姐姐妹妹扑过来把我护在身下,母亲才放下桑树条,搂着我们抱头痛哭。

哭了好一会儿,我们才开始吃饭。母亲把鸡腿捡了起来,舍不得扔,用开水冲洗了一下吃了。那天晚上,母亲抚摸着身上的伤痕:“还疼吗?”黑暗中我眨着亮晶晶的眼睛:“不疼了,睡吧,明天我还要上课呢。”

有一次我和母亲做客凤凰卫视时,又谈起了这段往事。母亲说我一向懂事,偏偏吃饭顽皮,一点也不珍惜。

“不,我懂得珍惜。”我接过话茬,声音开始哽咽,“您想想,我不这样做,您会舍得吃吗?那时候,有什么好吃的,您全给了我们姐弟,成天就吃咸菜啊!于是我才想出这办法,只有这样,您才会吃啊!”

虽然我演戏无数,也不乏精品,但是我要说,我最好的戏,是在7岁那年,演绎了一份骨肉连心的挚爱亲情,而唯一的观众,就是我的母亲。

(周星驰 54岁著名电影导演、演员)

聊天与码字

我本不想码字,宁愿海阔天空胡思乱想,可总有些有趣的事情一件接一件冒出来,忍不住就将它们敲进了电脑。但写出来又不甘不让人知道,总想与他人分享。于是拿给几个亲近的人看,他们看了,居然说可以拿去发表。怕不被采用,于是小心翼翼地用了笔名落款。

其实我也不是想写,实在是心里话想说,没个说处,只好对着电脑敲着键盘,一字一句地跟自己的心灵对话。我常想:我要是喜欢跳舞就好了,我要是喜欢打腰鼓就好了,我要是喜欢打麻将就好了,可这些事情我都只会点皮毛,有点兴致也不太大,很难进入角色,成不了嗜好。

平日里,我最喜欢聊天,三五好友相聚,清茗一盅,天南海北、古往今来神侃一通,真正是当今难得的神仙一样的享受。可是,现代社会节奏加快,人们或为红蓝宝顶熙熙于朝,或为蝇头小利攘攘于市,偶一得空或者是麻将桌上大砌长城,或者是歌厅舞厅潇洒人生,真正有闲工夫坐下来,与人促膝交心的时间实在是不多。以世界之大,当然也不乏趣味相投者,可是或各自奔忙于生计,相聚一次不容易,或因世事推移如白云苍狗,情与义皆变动不居——神聊的快乐终究是太少。

我还是坐在电脑前悠闲地敲着键盘,不紧不慢地与心说话吧,自己肯定是不嫌弃自己的。

(湖南长沙袁晓燕 68岁)

老伴不做早饭“逼”我晨练

退休前,老伴就经常建议我去公园锻炼,但我这人比较懒,总以上班为由推托。去年我退休后,老伴把这事重新提上日程,还说我有“三高”症,如果不锻炼,过不了几年身体就垮了。我同意老伴的话,但突然让我五六点起床,还真不习惯。老伴见劝说没用,竟想出个“绝招”。

那天,我起床时快八点了,老伴已经跳广场舞去了,我像往常那样掀开锅盖准备看看有什么早饭吃,竟然发现老伴没给我留早饭,我想可能老伴起得晚没做,就自己在冰箱找了点东西吃。第二天、第三天,老伴还是没给

我留早饭。第三天中午,我忍不住问老伴:“你怎么没给我留早饭啊?”老伴看了我一眼说:“你早上不出去锻炼,不在意身体,吃不吃早饭都一样。”

原来她是想用不给我做早饭的方法逼我出去晨练。周末儿子回来了,我把这事当成笑话说给儿子听,老伴听见了,从厨房冲出来气呼呼地说:“正好今天儿子在,也让他评评理。你体检年年‘三高’,我不是为了你好吗?”从这以后,为了早饭,我每天早上起来晨练。到现在坚持了一年多,倒也习惯了。

(山西太原王亚 61岁)

